

证券代码: 300097

证券简称: 智云股份

公告编号: 2022-023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4,274,025.61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993,995.62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821,087,411.30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28,659,089.14元。

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鉴于公司2021年度未实现盈利、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同时考虑 目前公司正值业务拓展、加强新产品研发关键时期,未来对新产品、新项目的投 入较大,为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平稳运营,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并 结合公司2022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故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



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公司将继续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四、董事会意见

鉴于公司 2021 年度未实现盈利、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资金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未违反《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